

昨日重现

母亲腌的咸鸭蛋

文/项伟

母亲又在门口腌制咸鸭蛋了,这情形,我再熟悉不过。

母亲腌蛋,不是因为她爱吃,而是为了我。作为一个生长在农村的80后,小时候家庭条件一般,母亲很少上街买菜,一般都是自己种些菜、腌点咸菜来下饭。为了改善我们的伙食,母亲散养了一群鸡鸭,收了鸡蛋、鸭蛋,就变着法儿给我们做韭菜炒蛋、荷包蛋、鸡蛋羹吃,而我最喜欢的,还是母亲腌的咸鸭蛋。

母亲也知道我爱吃咸鸭蛋,于是将吃不完的新鲜鸭蛋攒起来,等攒够了一定数量,挑个晴好的日子,就开始腌蛋:

先挑出一些外壳完好的鸭蛋来,用软毛刷仔细地刷洗干净,挨个小心摆放在竹筐里,在太阳底下晾晒个把小时——母亲说,晒一晒,咸鸭蛋更容易出油,至于为什么,她没说。晒好后,母亲将鸭蛋搬回屋里,倒上一碗父亲

平常喝的白酒,一碟粗盐,再取出事先洗净、晾干的大玻璃瓶和一叠小塑料袋,就进入了腌蛋的关键环节:先将鸭蛋一个一个地在白酒里浸泡一遍,再放到盐里打几个滚,递给我,让我用小塑料袋接住,系紧了,放到玻璃瓶里。待全部的鸭蛋都安置好后,母亲用保鲜膜和橡皮筋将瓶口仔细封好,在阴凉处存放起来,剩下的,就是耐心地等待——在盐和白酒,还有时间这位“魔术师”的催化下,二三十天后,咸香流油的咸鸭蛋就腌制成了。

腌好的咸鸭蛋,或蒸或煮或炒,是一款难得的下饭菜。家里来了客人,除了家常的时蔬、河鲜,母亲也惯用咸鸭蛋做菜来招待:一道是“凉菜”,将几个煮熟的咸鸭蛋用刀各切成四瓣,碟的中间留半个,当作花蕊,其余的像花瓣一样围成数圈,像极了一朵盛开的金灿灿的野菊花。还真别拿咸鸭蛋不当“菜”——蛋白咸嫩,蛋黄香甜,佐酒下饭,皆是相宜的。这道菜,往往最早被“消灭”,事实证明,味蕾是不会说谎的,好吃就是好吃。而另一道是“热菜”,肉末用生粉、料酒、酱油、味精等拌匀了,在碟里细细摊平,打上几个生的咸鸭蛋,放蒸锅里一蒸,香气扑鼻的“肉末蛋”就成了——肉末鲜嫩多汁,蛋清的咸被肉末部分吸收后,也是咸淡爽口,而当冒着红油、醇厚香浓的蛋黄和二



者热气腾腾地融合,在口腔里来回打转的时候,那滋味儿更是甘美到令人“咂舌”。

像“肉末蛋”这样的荤菜,在早年农村人的饭桌上,算得上是一道“硬菜”了,毕竟肉和蛋,在当时都是奢侈品,只有客人来的时候才会拿出来,而在平时,咸鸭蛋更多的是和咸鱼、咸菜等几位“咸”字打头的老伙计搭配。早饭,常常是白米粥,配咸菜、咸鸭蛋,而午饭晚饭,除了几样咸菜,母亲也会炒一点自家种的新鲜蔬菜,调节口味。不管怎样,能有咸鸭蛋下饭,我就很满足了,吃蛋的时候,我学着父亲的样子,将蛋的空头敲破,挖出一个小圆洞来,然后伸筷子进去,小心翼翼地挖着吃,直到鸭蛋“内里”全部掏空的时候,除了那个小洞,蛋壳依然完好无损,洞口向下,蛋壳能在桌子上立起来。因为太下饭,就

一个咸鸭蛋,盛得冒尖的米饭往往能干掉好几大碗,母亲常常笑着打趣道,这么吃,快要“养不起了”!

每年中秋节之前,母亲会特地多腌一些蛋,除了自家吃的,一部分给奶奶,另外一部分送给外婆。外婆和我们是同村,大概五六里路的样子,母亲提着活的鸡鸭,还有咸鸭蛋,带着我,沿着长长的河边小路,一直走到外婆家。外公外婆自然是喜出望外,杀鸡宰鸭,还拿出平时舍不得吃的腊肉和罐头(舅舅从外地带回来的)来招待我们。当然,外公还会用自制的烤炉,制作喷香、酥脆的月饼给我们解馋,馅料有豆沙、五仁、梅干菜等,但我最爱的,还是“蛋黄月饼”——这种以板栗泥、咸蛋黄做馅的月饼,香甜不腻,绵密起沙,让我至今想来,还时不时地吞咽口水。

多年以后,每当听到邓丽君的那首“左手一只鸡,右手一只鸭,身上还背着一个胖娃娃”的著名歌谣《回娘家》的时候,我就会不由自主地回想起和母亲一起提着鸡鸭和咸鸭蛋去外婆家的情景。如今二老早已仙逝,河边的那条小路,好多年没走了。每年中秋节的时候,母亲依旧会习惯性地多腌制一些咸鸭蛋,只是故人已去,再也没有人给我们做好吃不腻的“蛋黄馅月饼”了。

一寸芳草

卜算子·候鸟

文/马睿婷



青城初冬寒,候鸟栖河渚。
暂歇南迁万里途,心系乡关处。
我亦别家遥,二十华年度。
每望归鸿起别愁,旧巷何时顾?

人生絮语

朋友

文/张玉山

周末,好友欣瑞请大家聚餐,晚上六点半,大家准时来到约定好的饭店。

饭前,照日格图特意拿出他的译作《青史演义》,并在扉页上一丝不苟地签上自己的名字,恭恭敬敬地把书一一递到每个人手里。大家手捧散发着油墨书香的赠书,连连表示祝贺并致谢。照日格图只是憨憨地笑笑,谦卑地说:“只是想让大家一起高兴高兴,也算向大家汇报工作了。”

认识照日格图是个偶然的机会。2009年,我参加了一次由《北方新报》主办的征文活动,并有幸获奖。在年底的颁奖仪式上,我一眼就认出了欣瑞,因为他当时还在公安系统工作,穿着一身警服。随后,欣瑞给我介绍,坐在他旁边的这位就是照日格图。因为当时大家都是《北方新报》的忠实读者与作者,大家早已神交已久,只是未曾谋面而已。照日格图给我的第一印象是憨厚、朴实,还有几分腼腆。

2010年,照日格图和安宁合著的《试婚》出版,我特意跑到书店买了一本,并请他俩签了名。

2011年10月29日,照日格图与安宁在呼和浩特结婚,我和欣瑞一起应邀参加了他们的婚礼。那独特的蒙古族婚礼隆重而热闹,而他俩心心相印的幸福更是写满脸庞。

每次见到照日格图,他都会讲一些有关他的段子,让人忍俊不禁。席间,照日格图说,他前段时间去外地参加一个会议,主办方居然将他的名字写成了“照回格图”,但他并未介意,只是跟工作人员打趣说:“我这个原装产品挺好的,既无设计缺陷,也无质量问题,就别‘召回’了吧……”大家听后,不禁哑然失笑。

照日格图,《内蒙古青年》杂志主编,内蒙古翻译家协会副主席,中国作家协会会员。他作品不断,成绩斐然。而他却常常喜欢自曝糗事,且津津乐道。他也许只是为了自嘲,或许只是为了给大家带来一些欢娱,可我想他可能更多的还是为了时时提醒自己:你只是个普通人,根本没那么重要,要永远保持一颗平常心,把自己的工作做好,把自己的文章写好,就足够了。

有人说,有什么样的朋友,就有什么样的生活。有照日格图这样的朋友,一生受益匪浅。